

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担保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担保公告》。经事后审核，存在以下错误，现予以更正：

更正一在“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中”第一段：

原文为：“2015 年 09 月 18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联企业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”

现更正为：“2015 年 09 月 18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”

更正二在备查文件项目下：

原文为：“4、《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”

现更正为：“4、《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”

更新后的《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担保公告》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。除上

述内容更正的情况外，本公司更新披露的《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担保公告》的其他内容无变动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。

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5年9月22日